

上海维衡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5 月 16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丁峰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共 5 名公司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合计持有 25,882,352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100.00%。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维衡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5 人，持

有表决权的股份 25,882,35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882,35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之相关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882,35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维衡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上海维衡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7 日